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 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21-88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关于减持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超过 1%的公告

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一致行动人）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 10 号西院科研楼南楼 3 层，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 10 号院 3 号科研办公楼 6 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6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4 日			
股票简称	长安汽车	股票代码	000625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已根据长安汽车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情况作相应调整）		减持比例（%）	
A 股		89,928,805		1.18%	
合 计		89,928,805		1.1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已根据长安汽车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情况作相应调整）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021,502,890	18.78	1,415,789,594	18.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28,044,946	17.06	1,284,948,472	16.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93,457,944	1.72	130,841,122	1.72
南方工业 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 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86,915,888	7.11	466,067,890	6.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0	3.67	204,385,647	2.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6,915,888	3.44	261,682,243	3.44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408,418,778	25.89	1,881,857,484	24.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8,044,946	20.73	1,489,334,119	19.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80,373,832	5.16	392,523,365	5.16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安汽车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1-53)。本次权益变动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 截至目前该减持计划尚未到期。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 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 (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一致行动人）

2021 年 11 月 5 日